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11月21日至2026年02月20日止。

第 85780693A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6月09日

商 标



申请人 北京冶联智能科技有限公司

地址 北京市延庆区八达岭开发区风谷四路8号院3号楼D座016室(中关村延庆园)

代理机构 北京容乾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9类：可下载的计算机应用软件；计算机；远程连接计算机或计算机网络用计算机程序；可下载的计算机程序；已录制的或可下载的计算机软件平台；电子公告牌；电容器